学报编辑部保密审查程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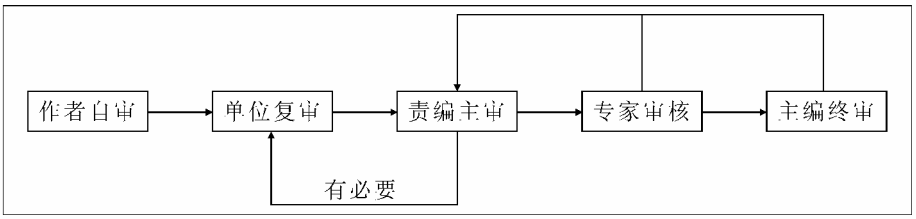

（1）作者自审。作者投稿，必要时在稿件上说明是否存在保密性问题。

（2）单位复核。作者投稿，涉及保密性问题的稿件必须附有作者单位保密审查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（3）责编主审。栏目责编对文稿保密问题负主要责任，严格审查可能涉及的保密问题，杜绝失密和泄密事件的发生。

（4）专家审核。必要时，要在评审表上签署保密审查意见。

（5）主编终审。必要时，主编应在终审时签署保密审查意见。

投诉渠道：

社会科学版　易小明　0743-8565390　13574360073@163.com

自然科学版　易必武　0743-8565392　yibw@2633.net

吉首大学学报编辑部

2014-07-01